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
Victory Securities Co., Ltd.
(香港聯合交易所參與者)
(Participant of The Stock Exchange of HK Ltd.)



勝利證券

(控股) 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540

中期報告 201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 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victorysec.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報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

目錄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5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4
其他資料	5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
趙子良先生
陳沛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光建先生
廖俊寧先生
甄嘉勝醫生

審核委員會

梁光建先生(主席)
陳英傑先生
甄嘉勝醫生

薪酬委員會

梁光建先生(主席)
高鵬女士
甄嘉勝醫生

提名委員會

甄嘉勝醫生(主席)
陳沛泉先生
梁光建先生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希仕廷律師行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5樓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衡力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3501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脈搏資本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黃偉超先生(FCIS, FCS)
陳沛泉先生

合規主任

趙子良先生

授權代表

高鵬女士
趙子良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3號
億利商業大廈
11樓1101-3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公司網站

<https://www.victorysec.com.hk>

股份代號

8540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18年 港元	2017年 港元	
收益及其他收入 及收益／(虧損)	35,157,394	25,555,155	37.6
其他經營開支	11,446,259	4,773,127	139.8
期內溢利	8,065,270	10,213,500	(21.0)
每股基本盈利	5.38	6.81	(21.0)

期內收益及其他收入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高37.6%，反映2018年上半年香港證券的市場活躍度增加。

由於上市費用增加，期內溢利較相應期間減少21.0%。詳情請參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9。

期內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本公司已於2018年2月12日向股東宣派及派付2018年特別股息8.0百萬港元。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比較數字。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收益	5	33,887,223	20,338,447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6	1,270,171	5,216,708
		35,157,394	25,555,155
佣金開支		(5,416,610)	(2,217,466)
折舊		(1,038,685)	(1,081,052)
員工成本	7	(6,509,617)	(5,702,268)
其他經營開支		(11,446,259)	(4,773,127)
融資成本	8	(940,907)	(718,684)
除稅前溢利	9	9,805,316	11,062,558
所得稅開支	10	(1,740,046)	(849,058)
期內溢利		8,065,270	10,213,50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8,065,270	10,213,500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期內溢利		8,065,270	10,213,500
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重估收益			
– 總收益		4,694,068	3,418,033
– 所得稅影響		(774,521)	(563,976)
扣除稅項		3,919,547	2,854,05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1,984,817	13,067,55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11,984,817	13,067,55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12	5.38	6.81
– 攤薄(港仙)	12	5.38	6.8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4,505,445	50,698,601
投資物業	14	11,080,000	10,200,000
無形資產	15	733,334	1
其他資產		550,000	475,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66,868,779	61,373,602
流動資產			
交易應收款項	16	216,786,158	324,145,9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10,058,084	12,970,42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831,593	3,840,0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7,326,006	8,999,289
流動資產總值		240,001,841	349,955,681
流動負債			
交易應付款項	20	44,830,638	203,615,9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2,568,843	5,680,870
撥備	22	1,901,952	1,645,138
銀行借款	23	98,223,709	47,500,000
應付稅項		4,685,300	3,068,427
流動負債總額		152,210,442	261,510,366
流動資產淨值		87,791,399	88,445,31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4,660,178	149,818,91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	7,247,082	6,356,194
非流動負債總額		7,247,082	6,356,194
資產淨值		147,413,096	143,462,723
權益			
股本	25	193	193
儲備	26	147,412,903	143,462,530
權益總額		147,413,096	143,462,72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港元	持作出售 物業重估儲備 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26)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193	30,075,058	-	100,000,000	13,387,472	143,462,72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3	-	-	-	(34,444)	(34,444)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重列的期初結餘	193	30,075,058	-	100,000,000	13,353,028	143,428,279
期內溢利	-	-	-	-	8,065,270	8,065,27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3,919,547	-	-	-	3,919,54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3,919,547	-	-	8,065,270	11,984,817
特別股息	11	-	-	-	(8,000,000)	(8,000,000)
於2018年6月30日	193	33,994,605*	-	100,000,000*	13,418,298*	147,413,096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	193	29,841,020	-	100,000,000	5,873,310	135,714,523
期內溢利	-	-	-	-	10,213,500	10,213,50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2,854,057	-	-	-	2,854,05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2,854,057	-	-	10,213,500	13,067,557
分類相關物業為持作出售時轉撥物業重估儲備	-	(3,641,501)	3,641,501	-	-	-
中期股息	11	-	-	-	(10,500,000)	(10,500,000)
於2017年6月30日	193	29,053,576	3,641,501	100,000,000	5,586,810	138,282,080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於2018年6月30日的綜合儲備147,412,903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9,805,316	11,062,558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1,038,685	1,081,052
攤銷	9	66,667	—
投資上市公司的股息收入	6	(114,177)	(126,227)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開支	8	908,497	681,65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收益	6	(139,117)	(420,243)
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6	(880,000)	(4,30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	15,331	796
客戶擔保合約虧損的撥備	9	182,357	117,433
交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支出	9	106,681	—
		10,990,240	8,097,027
其他資產增加		(75,000)	—
交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07,211,844	(2,944,51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991,560)	(2,330,857)
交易應付款項減少		(158,785,293)	(13,015,3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3,112,027)	(1,281,914)
撥備增加		74,457	128,937
經營所得現金		(45,687,339)	(11,346,716)
已付香港利得稅		—	(661,82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5,687,339)	(12,008,54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792)	(244,436)
購買無形資產	(800,000)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456,749)	(3,801,307)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6,622,047	1,527,505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收到的按金	—	1,450,000
已收股息	338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198,844	(1,068,23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908,497)	(681,658)
新增銀行借款	851,989,106	443,0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801,265,397)	(417,000,000)
已付股息	(8,000,000)	(10,500,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41,815,212	14,818,3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673,283)	1,741,56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99,289	8,194,73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26,006	9,936,2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326,006	9,936,29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已收利息	4,444,481	3,348,752
已付利息	32,410	37,02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2016年8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證券交易、證券保證金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

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為持牌法團，可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證券交易(第1類)、期貨合約交易(第2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4類)及提供資產管理(第9類，條件為其不得為其他人士提供管理期貨合約投資組合的服務)業務。該附屬公司亦為聯交所的參與者。

2.1. 呈列基準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重組」)，本公司於2017年5月25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僅涉及於一間現有控股公司(即勝利證券有限公司)之上新增控股公司，並無導致經濟實質出現任何變動。就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綜合財務報表已應用合併會計法原則按綜合基準編製，猶如重組已於比較期初完成。

因此，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的編製乃假設現行集團架構自2017年1月1日起一直存在。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允價值或確認任何新的資產或負債。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乃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2.2.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要求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者一致，惟採納於2018年1月1日生效之新準則除外。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本集團將不會重列比較信息，並將確認於2018年1月1日對權益的期初結餘所作的過渡性調整。誠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所規定，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

本集團於2018年首次應用多個其他準則、修訂及詮釋，惟並無對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並未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重列2017年比較資料。因此，2017年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且未能與2018年所呈列資料進行比較。

3.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之差異已直接於2018年1月1日之保留溢利確認，受影響資產／負債於下文披露。

中期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2017年 12月31日 港元	調整 港元	2018年 1月1日 港元
流動資產			
交易應收款項	324,145,933	(41,250)	324,104,68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356,194	(6,806)	6,349,388
權益			
儲備	143,462,530	(34,444)	143,428,086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倘為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金融工具隨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分類乃基於以下兩個標準作出：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為對未償還本金的「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標準」)。

本集團債務金融工具的新分類及計量如下：

-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此等乃在業務模式內以持有金融資產來收取符合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金融資產。該分類包括本集團的其他資產、交易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按以下方式進行分類及後續計量：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或過渡中並沒有不可撤回地選擇將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有價股權工具。該分類包括本集團持有的上市股本證券。

3.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評估乃於初步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進行。評估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乃根據於初步確認資產時的事實及情況進行。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很大程度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者一致。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產生虧損法，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基本上改變本集團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須記錄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按照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定。差額其後以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相若利率折讓。

就債務金融資產（即貸款）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然而，倘自產生起信貸風險一直大幅上升，則撥備將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

本集團認為，倘合約已逾期還款超過**30**日，則信貸風險已大幅上升。倘合約已逾期還款**90**日，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在沒有計及本集團作出的任何信貸增強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規定導致本集團債務金融工具的減值撥備增加。撥備增加導致對保留溢利進行調整。

3.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c) 其他調整

除上述調整以外，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財務報表的其他項目(比如遞延稅項及保留溢利)按需進行調整。

於2018年首次應用的其他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已就期內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 澄清
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4年至2016年週期 年度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4年至2016年週期 年度改進的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採納上述準則、修訂及詮釋並無對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根據其服務組織業務單元並擁有下列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證券經紀服務分部包括於香港及海外市場提供證券經紀服務以及提供債務證券配售服務；
- (b) 融資服務分部包括向保證金及現金客戶提供融資服務；及
- (c) 資產管理服務分部包括提供基金管理及財富管理服務。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而此乃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方法。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一貫以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計量，當中並無計及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以及企業開支。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證券經紀 服務 港元	融資 服務 港元	資產管理 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益	29,170,161	4,439,562	277,500	33,887,223
分部業績	16,752,815	3,498,655	(560,381)	19,691,089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1,270,171
未分配開支				(11,155,944)
除稅前溢利				9,805,316
其他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的利息收入	-	4,439,562	-	4,439,562
融資成本	-	(940,907)	-	(940,907)
佣金開支	(5,416,610)	-	-	(5,416,610)
客戶擔保合約虧損的撥備	-	-	(182,357)	(182,357)
折舊及攤銷	(320,242)	-	-	(320,242)
未分配				(785,110)
				(1,105,352)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證券經紀 服務 港元	融資 服務 港元	資產管理 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益	16,024,590	3,295,517	1,018,340	20,338,447
分部業績	10,010,127	2,576,833	57,497	12,644,457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未分配開支				5,216,708 (6,798,607)
除稅前溢利				11,062,558
其他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的利息收入	-	3,295,517	-	3,295,517
融資成本	-	(718,684)	-	(718,684)
佣金開支	(2,217,466)	-	-	(2,217,466)
客戶擔保合約虧損的撥備	-	-	(117,433)	(117,433)
折舊及攤銷	(230,412)	-	-	(230,412)
未分配				(850,640)
				(1,081,052)

5. 收益

收益指如下佣金及經紀收入、配售佣金收入、手續費收入、利息收入及資產管理費：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佣金及經紀收入	20,869,142	11,556,998
配售佣金收入	4,324,005	1,200,000
手續費收入	3,972,095	3,214,357
來自以下各方的利息收入：		
- 客戶	4,439,562	3,295,517
- 授權機構	182	50,991
- 其他	4,737	2,244
資產管理費	277,500	1,018,340
	33,887,223	20,338,447

上述披露的所有利息收入來自並無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總額	150,000	348,000
雜項收入	2,208	23,034
	152,208	371,034
交易收益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	139,117	420,243
投資上市公司的股息收入	114,177	126,227
	253,294	546,47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880,000	4,30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5,331)	(796)
	864,669	4,299,204
	1,270,171	5,216,708

7.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164,226	5,414,050
強制性公積金及職業退休計劃供款	345,391	288,218
	6,509,617	5,702,268

8.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開支	908,497	681,658
應付客戶款項(無固定還款期)的利息開支	32,410	37,026
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940,907	718,684

9.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核數師薪酬	160,000	147,500
攤銷	66,667	—
交易及結算費	3,458,835	1,493,989
資訊服務開支	1,332,059	847,83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08,012	(319,965)
賺取租金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3,418	7,507
客戶擔保合約虧損的撥備	182,357	117,433
辦事處物業的相關經營租賃付款	271,407	246,056
上市開支	2,213,884	396,307
交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支出	106,681	—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就估計將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16.5% (2017年：16.5%) 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616,873	1,041,230
過往年度利得稅的超額撥備	—	(235,911)
	1,616,873	805,319
遞延稅項	123,173	43,739
期內的稅費總額	1,740,046	849,058

11.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已宣派及派付股息：		
特別股息	8,000,000	—
中期股息	—	10,500,000
	8,000,000	10,500,000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於重組前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2017年中期股息。本公司於2018年2月12日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2018年特別股息。

於2018年8月10日召開的會議上，董事會就2018年上半年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數額為2,000,000港元。該等已宣派股息並無於本中期財務資料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被反映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撥款。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元)	8,065,270	10,213,500
股份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0,000,000	15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5.38	6.81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具有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附註25(a)及(b)所披露的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已於2017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自用的 土地及樓宇 港元	汽車 港元	辦公室設備 港元	電腦設備 港元	傢具及裝置 港元	租賃裝修 港元	總計 港元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或估值	49,800,000	370,000	938,381	1,236,385	927,294	1,636,552	54,908,612
累計折舊	-	(215,832)	(888,617)	(678,947)	(869,718)	(1,556,897)	(4,210,011)
賬面淨值	49,800,000	154,168	49,764	557,438	57,576	79,655	50,698,601
於2018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9,800,000	154,168	49,764	557,438	57,576	79,655	50,698,601
添置	-	-	7,835	106,277	52,680	-	166,792
出售	-	-	-	-	(15,331)	-	(15,331)
期內折舊撥備	(844,068)	(46,248)	(8,485)	(95,277)	(16,350)	(28,257)	(1,038,685)
重估收益	4,694,068	-	-	-	-	-	4,694,068
於2018年6月30日，							
扣除累計折舊	53,650,000	107,920	49,114	568,438	78,575	51,398	54,505,445
於2018年6月30日：							
成本或估值	53,650,000	370,000	946,216	1,342,662	903,194	1,636,552	58,848,624
累計折舊	-	(262,080)	(897,102)	(774,224)	(824,619)	(1,585,154)	(4,343,179)
賬面淨值	53,650,000	107,920	49,114	568,438	78,575	51,398	54,505,445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持作自用的 土地及樓宇 港元	汽車 港元	辦公室設備 港元	電腦設備 港元	傢具及裝置 港元	租賃裝修 港元	總計 港元
--	----------------------	----------	-------------	------------	-------------	------------	----------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

成本或估值	57,900,000	370,000	939,177	850,816	924,545	1,599,052	62,583,590
累計折舊	-	(123,333)	(867,725)	(516,993)	(834,403)	(1,495,176)	(3,837,630)

賬面淨值	57,900,000	246,667	71,452	333,823	90,142	103,876	58,745,960
------	------------	---------	--------	---------	--------	---------	------------

於2017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57,900,000	246,667	71,452	333,823	90,142	103,876	58,745,960
添置	-	-	-	385,569	2,749	37,500	425,818
出售	(11,000,000)	-	(796)	-	-	-	(11,000,796)
年內折舊撥備	(1,741,365)	(92,499)	(20,892)	(161,954)	(35,315)	(61,721)	(2,113,746)
重估收益	4,641,365	-	-	-	-	-	4,641,365

於2017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9,800,000	154,168	49,764	557,438	57,576	79,655	50,698,601
--------	------------	---------	--------	---------	--------	--------	------------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49,800,000	370,000	938,381	1,236,385	927,294	1,636,552	54,908,612
累計折舊	-	(215,832)	(888,617)	(678,947)	(869,718)	(1,556,897)	(4,210,011)

賬面淨值	49,800,000	154,168	49,764	557,438	57,576	79,655	50,698,601
------	------------	---------	--------	---------	--------	--------	------------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於香港按融資租賃持有，包括一個停車場及一項商用物業，並按公允價值列賬。倘該等土地及樓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於2018年6月30日，其賬面值為12,073,369港元(2017年12月31日：12,281,531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停車場(賬面值為2,35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2,000,000港元))的公允價值根據類似物業的可觀察市場交易不作任何重大調整而使用直接比較法計量。除此之外，所有其他物業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可資比較物業按每平方米價格為基準的最近銷售價採用市場比較法釐定。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重估日期，該等物業的公允價值乃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香港測量師學會專業會員)執行的估值。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重估盈餘4,694,068港元(2017年：3,418,033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的物業重估儲備中確認。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51,3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47,800,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3。

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示。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公允價值計量：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商用 – 香港	–	–	51,300,000	51,300,000
– 停車場 – 香港	–	2,350,000	–	2,350,000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 商用 – 香港	–	–	47,800,000	47,800,000
– 停車場 – 香港	–	2,000,000	–	2,000,000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列入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的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商用物業 港元	住宅物業 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的賬面值(經審核)	45,000,000	11,000,000
年內折舊	(1,529,370)	(180,328)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允價值調整收益	4,329,370	180,328
出售住宅物業	—	(11,00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的賬面值(經審核)	47,800,000	—
期內折舊	(811,866)	—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允價值調整收益	4,311,866	—
於2018年6月30日的賬面值(未經審核)	51,300,000	—

除根據類似物業的可觀察市場交易不作任何重大調整而使用直接比較法按第二級計量的停車場外，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允價值經參考可資比較物業按每平方呎價格為基準的最近銷售價，採用市場比較法計量，因此，租賃土地及樓宇已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

第三級租賃土地及樓宇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每平方呎價格(區間)	19,769	18,420

每平方呎的估計價格單方面大幅上升將導致公允價值大幅增加。

14. 投資物業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於期初	10,200,000	20,200,000
重估收益(附註6)	880,000	4,500,000
出售	—	(14,500,000)
於期末	11,080,000	10,200,000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香港的一項住宅物業。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委聘一名外部估值師對本集團的物業進行估值。外部估值師的挑選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符合專業標準。管理層於各報告日進行估值時與估值師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投資物業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的估值於2018年6月30日進行重估，價值為11,08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200,000港元)。

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9(a)。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總賬面值為11,08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2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等級			總計
	(第一級) 港元	(第二級) 港元	(第三級) 港元	港元
公允價值計量：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住宅 – 香港	—	—	11,080,000	11,080,000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 住宅 – 香港	—	—	10,200,000	10,200,000

14. 投資物業(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

列入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的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商用物業 港元	住宅物業 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的賬面值(經審核)	11,000,000	9,200,000
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益的公允價值調整所得 的收益淨額	3,500,000	1,000,000
出售商用物業	(14,500,000)	—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的賬面值(經審核)	—	10,200,000
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益的公允價值調整所得 的收益淨額	—	880,000
於2018年6月30日的賬面值(未經審核)	—	11,080,000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市場比較法並參考可資比較物業基於每平方呎價格的近期售價釐定，因此，投資物業被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

投資物業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每平方呎價格(區間)	16,105	14,826

每平方呎價格單方面大幅上升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大幅增加。

15. 無形資產

	交易權 港元	購置軟件 港元	總計 港元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1	–	1
於2018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	–	1
添置	–	800,000	800,000
期內攤銷撥備	–	(66,667)	(66,667)
於2018年6月30日，扣除累計攤銷	1	733,333	733,334
於2018年6月30日：			
成本	1	800,000	800,001
累計攤銷	–	(66,667)	(66,667)
賬面淨值	1	733,333	733,334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1	–	1

交易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並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持有聯交所的聯交所交易權。本集團用以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之交易權不受可預測期限限制。因此，管理層認為，由於預期有關交易權可永久貢獻現金流量淨額，故視作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

16. 交易應收款項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a	123,115,742	96,225,363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b	18,289,635	19,903,965
應收結算所款項	b	37,299,890	7,369,383
應收經紀款項	c	25,524,680	200,647,222
認購股份客戶應收款項	d	12,704,142	—
		216,934,089	324,145,93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e	(147,931)	—
交易應收款項總額		216,786,158	324,145,933

附註：

(a)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總公允價值為337,457,269港元(2017年12月31日：342,154,670港元)的證券(不包括債券)以及總公允價值為2,866,409港元(2017年12月31日：7,168,509港元)的債券，作為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淨額的抵押品。所有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均須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

由於董事認為，鑑於證券保證金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它們通常歸入「既無逾期亦無減值」類別。

(b)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及應收結算所款項

就現金客戶及結算所而言，從買賣證券之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收款項須於交易日後兩日內結算。

16. 交易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及應收結算所款項(續)

現金客戶及結算所產生的交易應收款項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1,988,816	18,475,868
逾期但未減值		
– 逾期不超過一個月	5,676,671	1,113,490
– 超過一個月，但不超過三個月	280,154	945
– 超過三個月，但不超過十二個月	42,572	3,980
– 超過十二個月，但不超過兩年	4,670	6,283
– 超過兩年	296,752	303,399
	18,289,635	19,903,965
應收結算所款項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37,299,890	7,369,383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應收款項指於2018年6月30日前及2017年12月31日前最後兩天進行的尚未結算交易，且與若干無近期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相關。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多名於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亦將就減值評估考慮各個客戶資產的證券價值，因出售相關證券的所得款項可用於結清未償還結餘。

16. 交易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c) 應收經紀款項

應收經紀款項來自與經紀人的未結清交易及結餘有關的證券買賣業務。應收經紀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且須於彼等各自交易日期的結算日償還，一般為各自交易日期後的兩個或三個營業日。基於交易日期的應收經紀款項賬齡乃為一個月內。

(d) 認購股份客戶應收款項

認購股份客戶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以及於各股份配發結果公告日期償還。基於交易日期的認購股份客戶應收款項賬齡乃為一個月內。

(e)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已就其保證金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十二個月 預期 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總計
	港元	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已呈報)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41,250	41,250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重列的 期初結餘	41,250	41,250
期內確認的減值撥備	106,681	106,681
於2018年6月30日	147,931	147,931

1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 – 香港	10,058,084	12,970,426
	10,058,084	12,970,426

該等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報價釐定。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值為8,393,34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567,746港元)的證券以擔保獲授的銀行融資，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務資料附註23。

1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預付款項、其他債務人及按金		3,178,566	1,863,723
遞延上市開支		2,593,102	1,930,16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0及a	2,192	1,086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a	57,733	45,058
		5,831,593	3,840,033

附註：

- (a) 應收關聯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為經常賬墊款形式，為非貿易性質、不計息、無抵押且無固定還款期。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概無減值。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銀行結餘	7,321,824	8,993,623
手頭現金	4,182	5,6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值	7,326,006	8,999,289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3,156,750	3,166,017
美元	2,237,872	4,528,620
人民幣	1,880,917	1,260,726
其他	50,467	43,926
	7,326,006	8,999,289

銀行存款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

本集團於認可機構設有獨立賬戶，就日常業務持有客戶資金。於2018年6月30日，於獨立賬戶存放並於中期財務資料無處理之客戶資金為151,062,208港元（2017年12月31日：305,186,305港元）。

20. 交易應付款項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保證金及現金客戶應付款項	44,830,638	202,025,329
應付結算所款項	—	1,590,602
	44,830,638	203,615,931

客戶業務所產生的交易應付款項通常於交易日後兩至三日或依據與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期限結算。大部分應付保證金及現金客戶賬款須按要求償還，惟若干結餘為待完成結算交易或就客戶按照正常業務流程進行交易活動而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除外。僅超出規定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的款項須按要求償還。

20. 交易應付款項(續)

由於本集團董事認為，鑑於該等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a	2,568,843	5,680,870
		2,568,843	5,680,870

附註：

(a)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平均還款期為一個月。

22. 撥備

	客戶擔保合約 虧損撥備 (附註a) 港元	其他撥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撥備撥回)/額外撥備	1,543,657 (151,843)	219,150 34,174	1,762,807 (117,669)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額外撥備	1,391,814 182,357	253,324 74,457	1,645,138 256,814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574,171	327,781	1,901,952

附註：

(a)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2名客戶訂立損失保障全權委託賬戶管理協議並向該等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客戶擔保合約虧損的撥備金額根據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所持資產組合的公允價值估計。擔保合約預期將於2018年底到期。

23. 銀行借款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2,223,709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86,000,000	47,500,000
	98,223,709	47,500,000

於2018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由122,834,041港元(2017年12月31日：82,075,884港元)之保證金客戶證券及本集團所持證券以及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總賬面值為62,38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58,0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擔保。其中一名董事已於2018年6月30日向銀行提供190,0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90,000,000港元)的個人擔保，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銀行借款須於1年內償還。董事認為，銀行借款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2018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浮動範圍為4.0%至4.68% (2017年12月31日：每年2.18%至3.57%)。於2018年6月30日，無抵押銀行貸款的固定年利率為3.90% (2017年12月31日：無)。

24.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暫時性差額按法定稅率16.5%（2017年：16.5%）作全數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加速稅項 折舊 港元	物業重估 港元	交易應收款項 的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413,218	5,942,976	-	6,356,19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的影響	-	-	(6,806)	(6,806)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經重列的期初結餘	413,218	5,942,976	(6,806)	6,349,388
期內於損益表扣除／（計入） 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40,776	-	(17,603)	123,173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遞延稅項	-	774,521	-	774,521
於2018年6月30日	553,994	6,717,497	(24,409)	7,247,082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加速稅項 折舊 港元	物業重估 港元	交易應收款項 的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	552,638	5,896,728	-	6,449,366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139,420)	-	-	(139,420)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 遞延稅項獲解除	-	(719,577)	-	(719,577)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遞延稅項	-	765,825	-	765,825
於2017年12月31日	413,218	5,942,976	-	6,356,194

25.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 數目	股本 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50,000	193
於2017年9月14日配發股份	19,500	193
於2017年9月14日購回股份	(50,000)	(193)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2018年1月1日及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9,500	193

附註：

- (a) 根據於2017年9月14日在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05美元的股份，因透過增設額外39,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而增加至50,000美元及390,000港元之總和。於同日，緊隨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9,5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予Dr.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後，由Dr.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5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05美元的股份獲購回。於同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因1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05美元的股份被註銷而有所減少，因此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成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於2017年12月31日，19,5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獲發行。
- (b) 根據股東於2018年7月16日通過的決議案，將合共149,980,500股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Dr. 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並透過於2018年7月16日上市後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1,499,805港元撥充資本的方式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 (c) 於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的方式，按每股股份1.25港元發行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6. 儲備

本集團於期內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合併儲備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指重組(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1)完成前本集團當時的控股公司的股本。

2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a) 金融工具

本集團按以下類別對其金融工具進行分類：

金融資產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港元	總計 港元
其他資產	550,000	—	550,000
交易應收款項	216,786,158	—	216,786,15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10,058,084	10,058,084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其他應收款項	2,942,275	—	2,942,2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26,006	—	7,326,006
總計	227,604,439	10,058,084	237,662,523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港元	總計 港元
其他資產	475,000	—	475,000
交易應收款項	324,145,933	—	324,145,9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12,970,426	12,970,426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其他應收款項	1,568,988	—	1,568,9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99,289	—	8,999,289
總計	335,189,210	12,970,426	348,159,636

2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港元
交易應付款項		44,830,6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68,843
銀行借款		98,223,709
		145,623,190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港元
交易應付款項		203,615,9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680,870
銀行借款		47,500,000
		256,796,801

(b)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等級			總計 港元
	(第一級) 港元	(第二級) 港元	(第三級) 港元	
公允價值計量：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58,084	-	-	10,058,084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970,426	-	-	12,970,426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發生金融工具於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的轉移(2017年：無)。

2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公允價值計量(續)

(ii)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交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此乃由於其均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28.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本集團現時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與香港結算的應收及應付的持續淨額結算(「持續淨額結算」)貨幣責任相抵銷；且本集團擬將應收或應付香港結算的交易款項按淨額結算。至於應收或應付香港結算的持續淨額結算貨幣責任的淨額及存放於香港結算的擔保金淨額，該等淨額不符合中期財務資料的抵銷標準，且本集團無意按淨額結算該等結餘。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 資產淨額 港元	並未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的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港元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 港元	淨額 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應收結算所的交易應收款項	299,839,725	(262,539,835)	37,299,890	-	-	37,299,890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應收結算所的交易應收款項	602,044,514	(594,675,131)	7,369,383	-	-	7,369,383

28.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 負債淨額 港元	並未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的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港元	已抵押的 現金抵押品 港元	淨額 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結欠結算所的交易應付款項	262,539,835	(262,539,835)	-	-	-	-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結欠結算所的交易應付款項	596,265,733	(594,675,131)	1,590,602	-	-	1,590,602

29.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所協定的租期為2年。租賃條款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其租戶訂立於以下期限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於一年內	275,000	300,00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25,000
	275,000	425,000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一項辦事處物業及辦公設備。辦公物業的協定租賃期為3年。

29.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續)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以下期限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於一年內	480,000	480,00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20,000	560,000
	800,000	1,040,000

30. 與關聯方的交易及結餘

除中期財務資料其他內容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附註			
主要管理人員的直系家庭成員：			
經紀收入	a	—	455
佣金開支	a	—	(3,611)
利息收入	b	—	34
薪金、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	c	—	(173,912)
主要管理人員：			
經紀收入	a	213,162	26,092
佣金開支	a	(39,102)	(1,705)
利息收入	b	141	—
利息開支	b	(142,805)	(62)
薪金、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	c	(1,105,085)	(850,705)
關聯公司：			
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分攤租金開支	d	—	46,400
分攤辦公室管理費用	d	—	10,000
分攤辦公室開支	d	—	11,000

30. 與關聯方的交易及結餘(續)

附註：

- (a) 經紀收入及佣金開支乃基於訂約方簽訂的協議所訂立的條款而定。佣金開支是該等關聯方薪酬的一部分。
- (b) 證券融資的利息收入和利息開支乃基於與本集團通常自第三方獲取的利率大致相同的利率計算。
- (c) 薪金、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乃根據訂約方之間簽訂的僱傭合約所訂立的條款而定。
- (d) 根據本集團與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VFGCL」)之間所訂立並自2015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一項成本分攤協議，VFGCL同意分攤VFGCL佔用的辦公室面積的租金開支及辦公室管理費用，分別為每月46,400港元及10,000港元；且VFGCL同意每月向本集團支付11,000港元，用於與該辦公室相關的費用。該安排已自2017年2月起終止。

於證券交易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交易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包括應收及(應付)若干關聯方的款項，詳情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		
交易應收款項	4,063,349	5,165,800
交易應付款項	(2,350,102)	(663,508)
關聯公司：		
勝利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2,192	1,086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以雙方約定的條款訂立。交易應收款項和交易應付款項的條款與本集團通常向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大致相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間在香港金融服務業歷史悠久的綜合證券經紀商，為客戶提供各種證券經紀及相關金融服務，包括(i)證券經紀服務；(ii)融資服務；及(iii)資產管理服務。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上市日期」）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

證券經紀服務

本集團錄得該分部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16.0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29.2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82.0%。該增幅主要由於客戶證券買賣交易量增加以及本集團完成的配售及包銷委聘收入增加所致。

融資服務

本集團錄得該分部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3.3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4.4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4.7%。該增幅主要由於授予保證金及非保證金客戶的貸款賬項總額增加所致。

資產管理服務

本集團錄得該分部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1.0百萬港元減少至期內的約0.3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72.7%。期內及相應期間的收益均來自已屆滿的資產管理賬戶（其中一個表現優異的賬戶於2017年上半年屆滿，另一個沒有收取表現費而僅收取管理費的賬戶於2018年上半年屆滿），因此，該減少主要由於表現費減少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宣佈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予2018年8月29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預期中期股息將於2018年9月12日（星期三）或之前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2018年8月28日（星期二）至2018年8月29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以確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之股東。

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8年8月2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財務回顧

收益

期內本集團的總收益約為**33.9**百萬港元，而相應期間約為**20.3**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66.6%**。該增加是由於(i)客戶證券買賣交易金額增加；(ii)本集團完成的配售及包銷委聘收入增加；及(iii)保證金貸款賬項的總規模增加。

自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產生的佣金由相應期間的約**11.6**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20.9**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80.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期內美國市場股份的成交量以及香港及其他市場的成交量相對於相應期間有所增加。

自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收益由相應期間的**1.2**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4.3**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260.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完成的配售及包銷量由相應期間的約**24**百萬港元總交易規模增加至期內的約**1,170**百萬港元。

自融資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由相應期間的約**3.3**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4.4**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4.7%**。該增加是由於客戶為了於市場進行證券交易而對融資的需求旺盛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由相應期間的約**5.2**百萬港元減少至期內的約**1.3**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75.7%**。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減少約**3.4**百萬港元所致。

佣金開支

佣金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2.2**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5.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經紀佣金收入及配售佣金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4.8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11.4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139.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對股市的參與度增加導致交易及結算費增加約2.0百萬港元，以及本公司於2018年7月16日於聯交所GEM上市的首次公开发售項目導致上市開支增加約1.8百萬港元所致。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溢利由相應期間約10.2百萬港元減少約2.1百萬港元或約21.0%至期內的約8.1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已設立流動性風險管理系統，以識別、計量、監督及控制潛在流動性風險，並保持《財政資源規則》等適用法律及條例所指定的流動性及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已就管理及批准使用及分配資本建立多層次授權機制及內部政策。我們已對任何承擔或資金流出（如採購、投資及貸款等）設定授權限制，並評估該等交易對資本層面的影響。本集團主要通過多家銀行的銀行借貸滿足資金需求。我們亦採納嚴格的流動資金管理措施，以確保符合適用法律的資本要求。就保證金貸款及放債貸款，我們按合計及單筆貸款基準設置限額及控制範圍。

期內，本集團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87.8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88.4百萬港元），當中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7.3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9.0百萬港元），其大部分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的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於2018年6月30日的市值約為10.1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3.0百萬港元），且均為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向銀行借入合共98.2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47.5百萬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我們有抵押借款的利率介乎一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9%至2.25%，因此彼等均為浮息借款。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對融資服務的需求增加，特別是於2018年6月30日，因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股份產生的短期無抵押銀行借款約12.2百萬港元。適用於無抵押銀行借款的利率取決於銀行按個別情況提供的利率。其中一名董事已就屬浮息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所有融資提供個人擔保，因此本公司上市後，該名董事將更替為貸款的擔保人。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借款的規模主要由於客戶對本集團融資服務的需求增加，進而令短期銀行貸款的需求增加。所有銀行貸款通常在一個月內到期，並以港元計算。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147.4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43.5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66.6%(2017年12月31日：33.1%)。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期內，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借款獲保證金客戶授權以客戶已質押證券作為抵押擔保，該等證券的公允價值約為122.8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82.1百萬港元)，有關銀行借款亦以我們自有物業作為抵押擔保，該等物業的公允價值約為62.4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58.0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務成本主要以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甚微，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承擔

有關本集團(作為兩個不同物業的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經營租賃安排，請參閱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的附註29。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17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7年12月31日：無）。

僱員資料

期內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已付員工及董事的佣金，以及僱員退休計劃）約為11.9百萬港元，分別包括6.5百萬港元薪金及5.4百萬港元佣金（2017年6月30日：7.9百萬港元，分別包括5.7百萬港元薪金及2.2百萬港元佣金）。該等增加主要由於向全體員工及董事支付的薪金增加約0.8百萬港元及佣金增加約3.2百萬港元所致。

本集團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資質及經驗以及參考現行市況而釐定。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包括董事在內的37名全職僱員（2017年12月31日：38名）。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本公司的普通股於2018年7月16日以股份發售方式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收到的股份發展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佣金及上市相關費用）約為44.00百萬港元。

於2018年8月10日召開的會議上，董事會就2018年上半年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數額為2,000,000港元。該等已宣派股息並無於本中期財務資料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被反映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撥款。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費、佣金及上市費用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0百萬港元，將以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實施計劃」一節所載的用途及方式動用，即：

- 22.6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51.4%）將用於擴大融資服務能力；
- 6.0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13.6%）將用於升級PMS及OMS；
- 5.0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11.4%）將用於自營交易；

- 3.0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6.8%)將用於擴大客戶網絡，專注於高淨值及機構客戶；
- 2.5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5.7%)將用於進軍企業融資顧問業務；
- 2.0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4.5%)將用於提升研究能力及資產管理服務；及
- 2.9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6.6%)將用作營運資金及為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提供資金。

董事已評估本集團的業務計劃，並認為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用途的業務計劃毋須作出修訂。自上市日期起，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與認可金融機構開立的短期計息存款賬戶。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上市日期後兩年內悉數動用，

展望及未來計劃

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於期內後的營運或前景不會出現重大不利變動。我們預期，2018年下半年香港股市表現將遜於2017年下半年及2018年上半年。香港市場的經紀收入預計企穩或略微疲軟，但我們的美國市場業務預計維持強勁。

2018年上半年，我們的業務並無受到香港市場表現影響，轉而與相應期間相比，錄得收益增幅66.6%，其中包括融資利息收入及經紀收入(尤其是該等來自美國市場的)增加。美國的近期發展、英國計劃脫歐帶來的影響以及中美貿易爭端的近期升級進一步加劇了環球經濟的不明朗性。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抑制經濟活動，影響本集團2018年下半年的業務及營運表現。

本公司上市後，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內所述的業務發展項目將逐步啟動。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2018年7月16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故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證券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任何登記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概約 股權百分比
高鵬女士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0,000,000 (L)	75%
陳英傑先生 ^{(2)及(3)}	配偶權益	150,000,000 (L)	75%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Dr. 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DTTKF」）為150,000,000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DTTKF由高鵬女士、高鸞女士、陳英傑先生、趙子良先生、高原輝先生、高原君先生、高原新先生、高原聲先生、葛路明女士、孟力女士、施彤先生、楊德權先生及陳沛泉先生分別按比例擁有約66.63%、10.50%、6.71%、2.00%、1.89%、3.78%、0.94%、0.94%、3.31%、1.35%、0.60%、1.30%及0.05%。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鵬女士被視為於DTTKF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陳英傑先生為高鵬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英傑先生被視為於高鵬女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普通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權益百分比
高鵬女士	DTTKF	實益擁有人	133,250,000	66.30%
陳英傑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13,419,000	6.71%
趙子良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2.00%
陳沛泉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48,000	0.0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46 至 5.67 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股份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並未於 GEM 上市。就董事所知，緊隨於上市日期於 GEM 完成股份上市後，以下人士／法團（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概約權益百分比
DTTKF ⁽²⁾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 (L)	75%
長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L)	5%
林漳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10,000,000 (L)	5%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DTTKF為150,000,000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DTTKF由高鵬女士、高鸞女士、陳英傑先生、趙子良先生、高原輝先生、高原君先生、高原新先生、高原聲先生、葛路明女士、孟力女士、施彤先生、楊德權先生及陳沛泉先生分別按比例擁有約66.63%、10.50%、6.71%、2.00%、1.89%、3.78%、0.94%、0.94%、3.31%、1.35%、0.60%、1.30%及0.05%。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鵬女士被視為於DTTKF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長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0,000,000股。長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由林漳先生全資擁有，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漳先生被視為於長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人士（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知會本公司其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6月14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僱員或高級人員、本集團的諮詢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辦商）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購股權計劃」一節。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段落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為訂約方而達成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競爭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合規顧問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除本公司與脈搏資本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訂立的日期為2017年10月12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集團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於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整段期間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於GEM上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於GEM上市，故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不適用於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守則，以及於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期間，在適用情況下大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遵照 GEM 上市規則第 5.28 條及第 5.29 條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C.3.3 條成立，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梁光建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陳英傑先生及甄嘉勝醫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流程、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察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中期報告。

承董事會命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英傑

香港，2018 年 8 月 10 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

趙子良先生

陳沛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光建先生

廖俊寧先生

甄嘉勝醫生